

外務人員經辦涉外案件的要點.

一位優秀的外務員，對於主管所交辦的事務，於接辦時應把握下列的要點，則可以將錯誤減到最低程度。

a. 仔細的聽主管下達之作業指令

當您的外務主管，於每次下達外務員經辦案件指令時，請務必以下列的態度，仔細的聽主管下達之作業指令，才可以成功的完成其所交辦的任務。

a-1. 一定要頭腦清楚，於下達指令時，務必當場弄明白，
若稍有不瞭解時，請當場問清楚。

a-2. 到底有幾個交辦案件筆數，

a-3. 這些交辦案件的內容又是甚麼，

a-4. 及執行的輕重緩急之順序為何，

a-5. 又是否需回報經辦進度。

a-6. 是否有臨時通知插入或取消交辦案件。

b. 對您所經手的文件，或託辦事項要妥慎安全。

b-1. 務必要妥善保管，一定要放入公事袋中，扣緊袋鈕或拉齊拉鍊，且背在身上，不可隨便塞入車箱或衣褲的口袋中。
以免不經心遺失。

b-2. 文件份數一定要清點清楚，不可急亂遺失任何文件。

b-3. 執行順序不可自行變更，或許您感覺路程不順，但您的主管一定有原因，您可提出建議路程走法，但如主管決定維持原意時，一定有他(她)的原因和理由，只是當時不方便向您解釋，所以您仍需服從指令不可抗拒。

b-4. 更不可張冠李戴，將投送文件地點混亂送錯，或案件對掉。

b-5. 經領文件中 C/O 或 B/L 份數均需當場點清，不可隨便不清點份數。

b-6. 文件如 B/L 或 C/O 有修改時，請務必當場核對清楚，並請簽發單位逐一的簽蓋妥修訂章。

b-7. 返回公司後，應將經辦成果或文件，回報/遞交給原下執行任務命令給您的主管。

b-8. 如廠商臨時增加非主管指定之案件時，請收下該等案件後，於離開廠商時迅速和主管聯絡，取得正確的處理指令。做為新任務執行依據。

b-9. 如收到支票時，支票未寫明抬頭時，請一律當場，於抬頭

處蓋上"??報關行股份有限公司"的戳章,後才可攜帶簽收離開領支票地點.

c. 謹慎的交接外送或外接的案件.

外務員於接受理單主管交辦的涉外案件時,應注意程序的管理,不得馬虎,或不嚴謹,以免於涉外和內辦交手之間發生脫節問題,對於外送出去及外接回來的案件,應採以下兩種管理模式為妥,一般的報關行的外務員,都常常忽略了此項程序管理的重要性,而頻繁於經手轉交之間出現遺丟情況,不得不慎:

c-1. 對於外送的案件:

於內部理單核對後,應用適當的信封打包封訂好,(於雨天時,應考慮防潮及防濕之安全.)並於封件上書明應投送的地方名稱及收件人名,(除非是郵件例外,不要書寫地址及電話,以維護客戶名單的資料安全管理原則.),及交辦的速度等級後,再交由外務主管(如有此編制時),依其排定的外務員及路線後確實的投送指定外辦地點,並依指示辦理.

c-2. 對於外接的案件:

外務員於外面船公司、或客戶、或相關的單位所領回之文件,不能直接交手給經辦的人員,需由外務主管接手後(如有此編制時),再區分交給各組的理單主管,或是其他的部門主管後,再由理單主管或是其他的部門主管,派分給理單的人員或經管的人員;如此文件經兩層的管制後,會變得比較有秩序,易於追蹤、管理、和調度、及不易遺失.

